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並應與本招股章程全文一併閱讀。由於本節僅為概要，其可能未有載列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配售股份前，務請閱讀整份招股章程。

任何投資均有風險。投資配售股份的部分特有風險已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配售股份前，務請細閱「風險因素」一節。本概要所用詞彙的涵義請參見本招股章程「釋義」及「技術詞彙」兩節。

概覽

本集團是知名的土木工程分包商，僅在香港本地經營。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地下建造服務並主要服務於公營基建項目的私營總承建商。本集團亦參與若干私營界別項目。公營界別項目指總承建商由香港政府、其法定機構或法定公司僱用的項目，而私營界別項目指所有其他類型的項目。我們的土木工程項目屬非經常性質。本集團一般透過獲邀請參與投標的招標程序訂立合約安排。

業務模式

本集團提供地下建造服務，主要致力於提供兩類服務：(i)隧道建造（包括挖掘、噴射混凝土、模板設計與製造、隧道襯砌服務及前期工程）；及(ii)公用設施建造及其他（煤氣管及結構工程的規劃設計與翻新）。

我們作為分包商之責任

本集團將自身定位為香港地下建造業之分包商。我們的主要客戶包括於香港從事地下建造服務之總承建商。本集團一般須根據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條款，按照預先釐定的工作時間表以提供多種類型的地下建造及其他服務。有關一般包含於本集團與客戶所訂立合約中的主要條款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項目主要條款」一段。

概 要

除總承建商所獲取的牌照外，本集團並無提供需另行獲得牌照或許可證之任何服務。然而，本集團根據分包商註冊制度註冊。有關本集團根據分包商註冊制度註冊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牌照及許可證」一段。

服務

本集團提供的地下建造服務可分為以下幾類，而本集團承接的單個項目可包括以下多種服務：

- 前期工程一般與隧道建造前所需進行的前期工程有關，具體而言是指加固山坡上隧道洞口上方的斜坡，或為以明挖回填式建造隧道的工程提供穩定工作環境。
- 主要隧道建造工程主要包括四個階段，即(i)挖掘岩土；(ii)鞏固隧道壁；(iii)設計並製造隧道模板；及(iv)現澆混凝土襯層。
- 結構工程主要有關建造附屬建築物，以及永久或臨時支撐結構，該等結構通常是大型隧道建造項目的一部分。
- 公用設施建造服務及其他涉及與地下煤氣管有關的地下公用設施的建造與翻新服務。

本集團亦從事提供其他一般結構及斜坡工程，有關工程與隧道建造項目無關，亦並非其一部分。

有關本集團服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我們的服務」一段。

概 要

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下文所載的競爭優勢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的營運有利。

- 我們為隧道建造提供綜合服務。本集團經驗豐富，能提供全面的隧道建造服務，從採用鑽爆或鑽打法挖掘岩石、透過濕噴混凝土鞏固隧道壁、設計並製造定製的隧道模板，到現澆混凝土襯層完成隧道。本集團亦在提供有關隧道建造的前期工程服務方面富有經驗與實力，如斜坡鞏固及建造豎井，以及包括建造附屬建築物在內的結構工程服務。
-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的資深管理團隊，能為我們的客戶提供綜合服務及度身定制的解決方案。我們的執行董事擁有逾15年行業經驗，並在彼等的職業生涯中累積豐富的行業工作知識。
- 我們承諾遵守安全標準、品質控制及環境保護。本集團對遵守總承建商的安全標準及品質控制高度重視，因為這能直接影響我們的聲譽、服務品質及盈利能力。自二零零九年以來，我們的管理體系獲認證符合ISO 9001:2008（品質管理）規定的標準。

業務目標及策略

為利用我們的競爭優勢，我們已將業務目標及策略界定為(i)進一步提高作為綜合隧道建造服務優質提供商的聲譽；(ii)將服務拓展至其他高價值建造服務，如主要為公共建築項目所需的海上建造工程；及(iii)提升我們的營運效率，為客戶提供更完善的服務及提升我們的財務業績。

概 述

項目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已參與項目的明細，以及公營界別隧道建造項目、公營界別公用設施建造及其他項目以及私營界別項目應佔的已確認收益：

項目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承接 項目數量	就已承接項目 確認之收益 千港元	新開工 項目數量	就新開工項目 確認之收益 千港元	已承接項目 數量	就已承接項目 確認之收益 千港元	新開工 項目數量	就新開工項目 確認之收益 千港元	年內已確認 收益 千港元
公營界別項目									
隧道建造	3	28,749	3	21,500	4	44,418	5	19,887	64,305
公用設施建造及其他	2	39,343	1	1,327	2	11,790	2	681	12,471
小計	5	68,092	4	22,827	6	56,208	7	20,568	76,776
私營界別項目 (附註)	1	576	1	2,698	-	-	2	3,784	3,784
總計	6	68,668	5	25,525	6	56,208	9	24,352	80,560
項目	截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已承接 項目數量	就已承接項目 確認之收益 千港元	新開工 項目數量	就新開工項目 確認之收益 千港元	已承接項目 數量	就已承接項目 確認之收益 千港元	新開工 項目數量	就新開工項目 確認之收益 千港元	期內已確認 收益 千港元
公營界別項目									
隧道建造	4	35,679	3	2,827	4	76,729	1	578	77,307
公用設施建造及其他	2	9,316	-	-	3	2,598	1	621	3,219
小計	6	44,995	3	2,827	7	79,327	2	1,199	80,526
私營界別項目 (附註)	-	-	2	3,350	1	48	3	4,220	4,268
總計	6	44,995	5	6,177	8	79,375	5	5,419	84,794

附註：私營界別項目指所有非公營界別項目之項目。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已就我們所涉私營界別項目提供(i)結構工程；(ii)斜坡工程；及(iii)翻新工程服務。

概 要

誠如上表所示，隧道建造項目所產生收益對本集團總收益的貢獻總額於往績記錄期間整體上升，且佔本集團收益的重大部分。隧道建造項目所貢獻收益上升主要是因為我們團隊的能力提升以及我們於隧道建造業的聲譽逐步彰顯。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遞交標書總數中本集團成功獲授之合約數量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遞交數量	18	48	30	6
獲授合約（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5	11	9	-
獲授合約的合約總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33.2百萬港元	101.2百萬港元	85.3百萬港元	-
成功率（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27.8%	22.9%	30.0%	-

謹請注意，上述成功率並無反映各期間內所競標及獲授項目的類型、規模及合約價值等事項。然而，我們載列上述內容旨在讓投資者獲悉本集團所錄得的遞交成功率之整體情況。有關本集團標書遞交成功率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獲授合約」一段。

概 要

下表列示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在建項目的數量。下表亦載列按項目類型劃分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確認的相應收益以及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確認的餘下收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八月三十一日		項目數量 (附註1)	將確認的 餘下收益 百萬港元 (附註1)	項目數量 (附註1)	將確認的 餘下收益 百萬港元 (附註1)	項目數量 (附註1)	將確認的 餘下收益 百萬港元 (附註1)	於截至	將於	總額 (包括 已確認及 預期將確認 為收益的 金額) 百萬港元 (附註2)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確認的 收益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一日 或之後確認 的估計 收益 百萬港元 (附註1)		
公營界別項目													
• 隧道建造	4	31.0	4	80.4	5	48.5	37.6	10.9	166.9				
• 公用設施建造及其他	2	15.8	3	12.7	2	15.7	1.4	14.3	17.1				
小計	6	46.8	7	93.1	7	64.2	39.0	25.2	184.0				
私營界別項目	-	-	-	-	1	0.3	0.3	-	1.0				
總計	6	46.8	7	93.1	8	64.5	39.3	25.2	185.0				

附註：

- 於特定年度／期間末的項目數量及將就此確認的餘下收益可包括上一年末已存在的項目。
- 就表格內所述項目本公司已確認之收益金額以及本公司預期於未來確認之收益金額。

下表列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建項目的詳情。

項目	公營或 私營界別	說明及我們的服務	客戶	開工時間	預期竣工 日期	於二零一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之估計項目 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確認之收益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之完工進度 百分比
項目C	公營界別	隧道建造	客戶C	二零一三年七月	二零一七年二月 (附註1)	41.9	32.2	76.8%
項目F	公營界別	隧道建造	客戶C	二零一五年八月	二零一七年六月	24.4	24.4	100.0% (附註2)
項目E	公營界別	公用設施建造 及其他	客戶E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二零一八年二月	10.9	0.9	8.3%

概 要

項目	公營或 私營界別	說明及我們的服務	客戶	開工時間	預期竣工 日期	於二零一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之估計項目 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確認之收益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之完工進度 百分比
項目U	公營界別	公用設施建造 及其他	客戶I	二零一六年七月	二零一七年六月	6.3	0.6	9.5%
項目Y	公營界別	隧道建造	客戶B	二零一六年八月	二零一七年七月	4.1	0.6	14.6%
項目Z	公營界別	隧道建造	客戶K	二零一六年九月	二零一七年二月	- (附註3)	-	-
項目AA	公營界別	隧道建造	客戶K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 (附註3)	-	-
項目AB	公營界別	隧道建造	客戶C	二零一七年一月	二零一七年二月	- (附註3)	-	-

附註：

1. 本集團持續受客戶委託就有關項目進行其他工程，因此，預期竣工日期僅為我們根據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現有工程所釐定之暫定竣工日期。
2. 本集團就有關項目按月受客戶委託，因此，於各月末並無任何未償付項目金額。有關項目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竣工。
3. 項目Z、項目AA及項目AB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後獲授，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估計項目金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項目Z、項目AA及項目AB各自之估計項目金額約為4.5百萬港元、65.8百萬港元及1.1百萬港元。

有關本集團項目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項目」一段。

定價

我們的定價視乎各個項目按成本加成定價模式釐定。我們於估算項目承接成本時會考慮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項目的性質、範圍、規模及複雜性；(ii)所需工人及工地設備的估計數量及類型；(iii)預期項目將運用的建造方法及技術；(iv)客戶要求的完成日期；(v)參考物料指數的相關市價指標估計得出的建築物料成本；及(vi)當時的整體市況。有關本集團服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定價」一段。

概 要

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為從事香港各類建造或土木工程項目的總承建商及其合營企業。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分別有六名、九名及七名客戶為我們貢獻收益。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最大客戶佔我們總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約為37.2%及33.7%，而我們五大客戶佔我們總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約為96.6%及94.0%。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五大客戶約佔總收益的99.3%，而我們最大客戶應佔總收益之百分比約為58.3%。有關本集團客戶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客戶」一段。

根據歐睿報告，由於進入門檻高，本集團所從事的香港隧道建造業由少數主要建築公司主導。因此，本集團的客戶群相對集中，均為市場上具良好聲譽的主要承建商。有關我們集中客戶基礎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客戶集中度」一段。

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供應商主要包括：(i)建築物料及物資供應商；及(ii)工地設備租賃服務提供商。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就最大供應商所產生的總採購額（不包括已產生的分包費用）分別約佔我們總採購額的18.2%、9.7%及14.1%，而我們就五大供應商所產生的總採購額（不包括已產生的分包費用）分別約佔42.6%、33.4%及37.4%。有關本集團供應商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供應商」一段。

概 要

隧道建造業前景

根據歐睿報告，香港隧道建造業的增長預期將由複合年增長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五年）約19.1%下降至複合年增長率（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約10.6%。該下降乃主要由於多個大型基礎設施項目完工，以及香港政府的投資重點逐步由大型基礎設施工程轉至住房發展。此外，香港政府宣佈減少向公營建築合約提供資金可能將抑制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隧道建造行業之發展。然而，受在建及新基礎設施項目的支持（如港珠澳大橋、中九龍幹綫及將軍澳－藍田隧道），香港隧道建造業預期仍將繼續增長。有關隧道建造業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一節。就上述在建及新的基礎設施項目而言，本集團已參與其中一項，即本集團的項目A，估計項目總值約為68.2百萬港元，預期其中30.6百萬港元將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確認。本集團亦已向上述在建及新的基礎設施項目中的一項項目遞交標書，其合約總值約為13.5百萬港元，而其餘上述在建及新的基礎設施項目尚未開始邀請分包商投標。

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概述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內的合併財務資料，並應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內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的財務資料一併閱讀。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

概 要

合併全面收益表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94,193	80,560	51,172	84,794
服務成本	(78,476)	(54,162)	(37,369)	(63,670)
毛利	15,717	26,398	13,803	21,124
其他收入	608	794	376	439
行政開支	(6,190)	(8,443)	(5,187)	(13,923)
按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開支	(1,201)	-	-	-
融資成本	(385)	(343)	(123)	(341)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8,549	18,406	8,869	7,2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期間溢利 及全面收益總額	<u>6,935</u>	<u>15,170</u>	<u>7,384</u>	<u>5,043</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計入服務成本之員工成本約為38.9百萬港元、33.1百萬港元、22.7百萬港元及41.6百萬港元，分別約佔我們總服務成本的49.5%、61.2%、60.8%及65.4%。該等員工成本主要為向直接參與地盤施工的員工提供之薪金及福利。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私營界別項目及公營界別項目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私營界別項目	2,001	61.1	1,387	36.7	1,114	33.3	1,403	32.9
公營界別項目								
— 隧道建造服務	12,350	24.6	24,747	38.5	12,683	32.9	18,776	24.3
— 公用設施建造 服務及其他	1,366	3.4	264	2.1	6	0.1	945	29.3
總計	<u>15,717</u>	16.7	<u>26,398</u>	32.8	<u>13,803</u>	27.0	<u>21,124</u>	24.9

概 要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的整體毛利分別約為15.7百萬港元、26.4百萬港元、13.8百萬港元及21.1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分別為16.7%、32.8%、27.0%及24.9%。我們能夠於本年度取得較高毛利率主要由於我們參與更多公營界別隧道建造項目，該等項目之毛利率普遍高於其他項目。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毛利率相若，分別約為27.0%及24.9%，乃由於下述因素的共同影響：(i)我們公營界別項目（隧道建造服務）的毛利率下降；及(ii)我們公營界別項目（公用設施及其他）的毛利率上升。

在私營界別項目方面，我們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61.1%，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6.7%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約32.9%的毛利率相對較高。主要原因是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參與私人翻新工程項目。

有關本集團毛利及毛利率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毛利及毛利率」一段。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曾參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工的虧損項目。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就虧損項目確認之收益分別約為32.5百萬港元、11.7百萬港元、9.3百萬港元及0.9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就該項目確認之成本分別約為33.5百萬港元、11.7百萬港元、9.3百萬港元及0.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項目的毛虧損率約為3.1%，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該項目的毛虧損率為零。據此，參與虧損項目降低了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整體毛利率。有關虧損項目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主要項目」一段。

概 要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4,026	2,974	5,984
流動資產總值	25,685	42,000	48,855
資產總值	29,711	44,974	54,839
流動負債總額	22,185	22,370	26,871
流動資產淨值	3,500	19,630	21,98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526	22,604	27,968
權益總額	7,078	22,248	27,29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3.5百萬港元。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淨額上升，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上升至約19.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增加至約22.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下述因素的共同影響：(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7.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約44.0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0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約12.9百萬港元；(iii)即期稅項負債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約3.5百萬港元；及(iv)應付董事款項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的零。

誠如上文所述，於往績記錄期間前，本集團於虧損項目中的工程已開工，並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錄得預計虧損約6.0百萬港元及1.0百萬港元。虧損主要由於總承建商的項目時間表延誤及往績記錄期間內勞工成本意外大幅上升所致。因於二零一三年確認預計虧損約6.0百萬港元，故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錄得累計虧損約3.1百萬港元。

概 要

本集團經歷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錄得累計虧損約3.1百萬港元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保留盈利約5.0百萬港元之變動。本集團之保留盈利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0百萬港元進一步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4百萬港元。該增長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分別增加約6.9百萬港元及15.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參與更多總體而言擁有更高毛利率的隧道建造項目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因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錄得溢利約5.0百萬港元，故本集團之保留盈利增加至約25.4百萬港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摘要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現金流量淨額概要。

	截至十二月		截至八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7	265	265	318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7,560	(3,268)	(979)	7,057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4,730)	(639)	389	(4,236)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2,802)	3,960	1,454	(9,8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8	53	864	(6,985)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5	318	1,129	(6,667)

概 要

本集團經歷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7.6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約3.3百萬港元之變動。該變動主要由於(i)自二零一四年延續至今的部分項目完工；及(ii)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稅項增加約2.6百萬港元之合併影響所致。該減少惟部分由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增加約9.9百萬港元所抵銷。截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1.0百萬港元。有關金額主要來自(i)營運資本變動前經營溢利約10.2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4.4百萬港元；(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3.4百萬港元；及(iv)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減少約3.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錄得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7.1百萬港元，而有關金額主要來自(i)營運資本變動前經營溢利約9.0百萬港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6.8百萬港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4.8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分別約為4.7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在用於日常營運的廠房及機器上作出大量投資，投入約5.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0.4百萬港元，主要來自該期間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出售。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因我們於該期間內購買廠房及機器，故我們錄得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約4.2百萬港元。

我們經歷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約2.8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4.0百萬港元之變動。該變動主要由於我們來自駿傑環球之借款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9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我們錄得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約1.5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已從一間銀行獲得透支信貸約11.0百萬港元並已向駿傑環球償還貸款。因此，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9.8百萬港元。

有關本集團現金流量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現金流」一段。

概 要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若干財務比率。有關本集團主要財務比率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主要財務比率」一段。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流動比率	1.2倍	1.9倍	1.8倍
資本負債比率	116.8%	57.5%	38.4%
負債權益比率	113.1%	56.0%	24.4%
總資產回報率	23.3%	33.7%	(附註1)
股本回報率	98.0%	68.2%	(附註1)
利息償付比率	23.2倍	54.7倍	22.4倍

附註：

1. 由於所錄得溢利／虧損僅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金額，故總資產回報率／股本回報率並不適用。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6.8%下降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7.5%，並進一步下降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約38.4%，乃主要由於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分別錄得溢利約15.2百萬港元及5.0百萬港元期間，令權益有所提高所致。

近期發展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收益及溢利有所改善。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獲得三個總合約價值約69.6百萬港元的新項目。

概 要

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的總體毛利率約為24.9%。董事注意到，對比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期間的毛利率有所改善，並預期對比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未來數月將持續改善。儘管如此，董事預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將相對低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2.8%的毛利率。二零一五年的毛利率較高主要是由於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參與更多毛利率普遍較高的公營隧道建造項目所致；尤其是兩個年內平均毛利率約為58.2%的公共隧道建造項目，導致有關毛利率較高。有關本集團毛利率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毛利及毛利率」一段。

就董事所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止，我們所處行業相對穩定。我們所經營行業的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並無出現已對或將對我們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不利變動。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若干估計財務資料載列如下。該等估計財務資料乃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溢利估計」一節所載的基準編製，並已計及配售。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 (附註1) 不少於17.0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 (附註2) 約0.034港元

附註：

1. 編製上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之基準乃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2. 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每股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綜合溢利計算，並假設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已發行500,000,000股股份。

股東資料

於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完成後，我們的控股股東莊偉駒先生、莊峻岳先生、莊夫人及莊女士將合共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60%。莊氏家族為一致行動人士（具有收購守則賦予該詞的涵義），並根據一致行動契據而被視為我們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概無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我們業務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進一步詳情已於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之關係」一節中披露。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43.5百萬港元，乃假設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52港元（即配售價範圍中間價格），且根據配售提呈發售125,000,000股配售股份，並已扣減配售相關包銷佣金及開支得出。

我們擬將該等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16.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36.8%）將用於購買隧道建造地盤運作的機器，以及用於支持我們有意簽訂之海上建造工程；
- 約12.1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27.7%）將用於招聘額外潛在及／或資深僱員提高產能，乃為投標更多的項目、加強我們作為綜合隧道建造服務提供商的聲譽以及擴展延伸至高價值建造服務（如海上建造工程）；
- 約9.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20.7%）將用於償還一間銀行的透支信貸，有關信貸按銀行最優惠利率計息。已動用並無到期日的透支信貸須於銀行要求時償還。自透支信貸取得的資金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本；
- 約1.2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2.8%）將用於支付新租賃的寫字樓空間之租金，有關空間可配合我們拓展本地業務營運的業務計劃，約1.1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2.5%）將用於翻新及裝修新寫字樓；
- 約1.2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2.8%）將用於升級資訊科技及項目管理系統；及
- 剩餘約2.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6.7%）將用於提供營運資本及作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概 要

執行計劃

下文載列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根據未來計劃的執行使用上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預計時間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總計 百萬港元
	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至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購買機器	8.0	-	8.0	-	-	-	16.0
償還一間銀行的透支信貸	9.0	-	-	-	-	-	9.0
招聘新員工	2.4	4.4	3.7	1.6	-	-	12.1
寫字樓擴建及翻新	1.5	0.7	0.1	-	-	-	2.3
升級資訊科技及項目管理系統	1.2	-	-	-	-	-	1.2
總計	22.1	5.1	11.8	1.6	-	-	40.6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得款項用途」一段。

風險因素

我們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其中包括）：(i)本集團倚賴於取得香港的公營界別土木工程項目；(ii)本集團未能獲取投標合約將影響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iii)倘我們於營運期間無足夠的工程及／或出現重大過失，我們的聲譽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iv)我們的定價乃基於一個項目之估計時間及費用作出，該等估計時間及費用或會與實際時間及費用存在差異。任何嚴重不準確之估計可能對本集團之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v)倘我們的機器出現故障、損壞或遺失，或會對我們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倘未能投資合適之機器，或會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vi)建材及勞工成本之任何增加及其供應或會對我們的競爭力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及(vii)本集團面對批准公共基礎設施預算延遲及政府政策變動之風險。有關上述風險及其他風險的進一步討論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宣派任何股息。於配售完成後，我們未來可以現金或我們認為適當的其他方式分配股息。決定宣派及派發任何股息均須由董事推薦及由股東批准。目前，我們並無任何預定股息分配比率。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過往股息趨勢未必是日後股息趨勢的指標。

概 要

上市開支的影響

董事認為，與上市有關的上市開支可能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止年度的財務業績產生影響。估計上市開支約為21.5百萬港元，其中約7.6百萬港元直接因根據配售發行的新股份而產生，並預期將以從權益扣減的方式入賬。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上市開支分別約零、0.7百萬港元及6.3百萬港元。其餘上市開支約1.3百萬港元及5.6百萬港元預期將分別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四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內支銷。

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即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本公司最近經審核財務報表日期）起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止，本公司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配售統計數字

	根據配售價 每股配售股份 0.50港元計算	根據配售價 每股配售股份 0.54港元計算
市值 (附註1)	250百萬港元	270百萬港元
每股股份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2)	0.15港元	0.16港元

附註：

1. 按配售價所計算的市值乃根據於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預期將發行500,000,000股股份計算。
2. 每股股份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已分別就應付本公司的配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48.1百萬港元（根據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0港元計算）及約52.9百萬港元（根據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4港元計算）作出調整，並以合共有5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包括於本招股章程日期的已發行股份，以及該等將根據資本化發行及配售發行的股份）為基準計算。